

证券代码：001231

证券简称：农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5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24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2、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选聘管理办法”）及公司有关制度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2024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综合评审，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45.00万元，服务内容包括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

3、本次拟聘请审计机构事项符合选聘管理办法及公司有关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对本次拟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1656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超过 660 人
2023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亿元)	40.46
	审计业务收入(亿元)	30.15
	证券业务收入(亿元)	9.96
2023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家)	364
	审计收费总额(亿元)	4.56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批发和零售业, 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 金融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家)	23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3 年末,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 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陈正军先生, 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2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 贺军先生, 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季昊楠先生, 201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

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 本期审计收费情况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系按照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审计服务预计投入的人员及工时等因素确定。本期审计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审计费用	45.00
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万元）	32.50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万元）	12.50

(2) 审计收费较上期减少超过 20%的原因说明

公司上一期（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4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本期（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32.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2.50 万元，合计审计收费为 45.00 万元。

本期财务报表审计费用较上期下降超过 20%的原因系信永中和参考市场定价原则，考虑本公司及信永中和双方的信息化水平、信永中和审计作业平台的广泛应用等多方面因素，以及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整合程度，综合确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2023 年度，天健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在执行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选聘管理办法及公司有关制度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综合评审，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公司已允许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请审计机构所履行的程序

（一）竞争性谈判小组履行的评选程序

根据选聘管理办法及公司有关制度规定，公司成立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项目竞争性谈判小组，制定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21 日期间，与候选审计机构开展竞争性谈判及综合评选工作，根据评选结果编写评选报告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荐候选审计机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竞争性谈判小组评选审计机构的过程中履行了必要的监督职责。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资质服务能力、信息安全及风险承担能力、近三年处罚情况、审计项目工作方案、项目团队及经验、质量管理水平和审计费用报价等重点方面进行了充分审查和评价，认为：信永中和具备执业资质，同时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项目团队主要成员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

够满足公司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严格审查信永中和的资质服务能力、信息安全及风险承担能力、近三年受到的处罚情况，同时综合评价信永中和审计项目工作方案、项目团队及经验、质量管理水平和审计费用报价等，认为：信永中和具备执业资质，同时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项目团队主要成员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其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综上，董事会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在审计范围、内容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范围和内容确定最终审计费用，并同意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合同及必要的法律文件。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信永中和的资质服务能力、信息安全及风险承担能力、近三年处罚情况、审计项目工作方案、项目团队及经验、质量管理水平和审计费用报价等重点方面进行了充分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备执业资质，同时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项目团队主要成员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其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其选聘程序符合选聘管理办法及公司有关制度规定。

综上，监事会对拟聘请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无异议。

（五）生效日期

本次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